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0月21日至2026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8609680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6月24日

商 标

箬筒

申 请 人 佛山道格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沧江工业园东园（三洲办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8类：手动的手工具；园艺工具（手动的）；剃须刀；成套修脚器具；多功能刀；餐具（刀、叉和匙）；婴儿用餐刀、餐叉和匙；切肉餐叉；刀叉餐具；刀柄；

第11类：照明设备和装置；暖碟器；制冰机和设备；风扇（空气调节）；加热板；水供暖装置；（洗下身用的）坐浴盆；矿泉壶；暖足器（电或非电的）；非医用个人降温冰袋；

第21类：盆（碗）；蔬菜盘；家用器皿；餐具（刀、叉、匙除外）；水壶；饭盒；家用勺形铲；蛋糕模子；厨房用具；烘焙用硅胶杯模；日用玻璃器皿（包括杯、盘、壶、缸）；由水袋和吸管组成的个人用饮水包；婴儿浴盆（便携式）；家用收纳盘（盛小物件用托盘）；儿童用便盆；声波振动发梳；擦皮肤用摩擦手套；食物保温容器；烤箱用手套；宠物喂食碗；

第35类：广告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安排和组织商业活动；进出口代理；为商品和服务的买卖双方提供在线市场；通过有影响者进行市场营销；自由职业者的商业管理；为商业或广告目的编制网页索引；销售展示架出租；医疗用品零售或批发服务